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2023-038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0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0名。会议由董事长李鑫先生主持,会议出席董事人数及召开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李鑫先生、陆晓冬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0)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宜如下: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0月17日下午15:3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田林路142号华鑫慧享中心2楼报告厅

(三)股权登记日:2023年10月11日

(四)会议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3-041)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2023-039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文女士主持,会议出席监事人数及召开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2票。关联监事顾文女士、蔡云泉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0)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2023-040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飞乐音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交易中,为避免未来与飞乐音响及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电子集团")及控股股东之母公司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电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现由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下属的相关资产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人员收缩进度未达预期,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无法在前述承诺到期前完成该等承诺。基于上述情况,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从承担国有企业责任、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拟变更原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现就前述事宜公告如下:

一、原承诺的具体内容及截至目前的履行情况

(一)上海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瀚科技")

云瀚科技是仪电电子集团下属上市公司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赛智联")持股75%股权的子公司,原主要从事智慧水务(尤其是原水、制水、供水环节)的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上海西派埃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化系统公司")是飞乐音响全资子公司上海工业自动化仪表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仪院")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仪表和自控系统工程设计、技术咨询和集成调试服务及水务等各类软件平台和智能化装置的研发。在2020年飞乐音响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云瀚科技与智能化系统公司均从事水务行业相关业务,尽管二者在技术侧重以及应用领域方面存在差异,但随着云瀚科技与智能化系统公司的业务拓展,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

就云瀚科技与智能化系统公司于上述水务行业未来业务发展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性事宜,2020年4月27日,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在飞乐音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期间,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承诺本次飞乐音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完成后,仪电电子集团将在三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管理、资产重组、关停并转、业务合并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其控股子公司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云瀚科技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相同业务的情形。

自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出具上述承诺至今,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一直积极筹备和努力推动上述承诺的履行,推动云瀚科技与智能化系统通过业务转型、资产及人员重组等一系列举措以消除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具体包括:

1、云赛智联结合自身智慧城市整体业务规划及战略布局,与云瀚科技小股东积极沟通共同推动云瀚科技主营业务的转型,自2020年以来云瀚科技将水务领域积累的信息化软件产品逐步转移至燃气、能源、化工等其他公用事业领域及工业领域,转型聚焦专业化信息技术服务,从而进一步避免与飞乐音响潜在同业竞争的可能。

2、云瀚科技自2022年启动水务板块人员的收缩,员工数量自2021年平均77人下降至2023年平均48人。

(二)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动所集团")

电动所集团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从事电气器具及附件、智能装配技术、新能源锂电池系统、电源技术、岸电装备、微电网储能技术、电气绝缘材料、特种电工测试仪器设备、电磁兼容测量和试验仪器设备、技术标准制定等领域的科学研究、技术服务与成果转化工作。电动所集团本部从事的电力电子领域计量校准业务、子公司中认尚动(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认尚动")从事的电工电器领域EMC(即电磁兼容)测试及信息技术设备检测业务,自仪院从事的仪器仪表领域计量校准及电磁兼容业务虽然分属不同的细分领域,但属于同类业务。

就电动所集团与自仪院于上述少量业务存在的一定程度的同业竞争事宜,2020年4月27日,仪电集团在飞乐音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期间,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仪电集团将在三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委托管理、资产重组、关停并转、业务合并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动所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中认尚动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未来可能存在相同业务的情形。

自仪电集团出具上述承诺至今,仪电集团一直积极筹备和努力推动上述承诺的履行,通过资产梳理及剥离、业务转型聚焦等一系列举措以消除未来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具体包括:

1、持续推进电动所集团进一步聚焦主业、提升盈利能力。电动所集团于2020年10月29日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两次公开挂牌转让中能智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期间电动所集团积极推动与意向受让方的谈判及交易资格的审核,但意向受让方资金未到位,交易最终未能达成,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于2023年8月22日终结上述项目的产权交易,目前转让工作仍在持续推进中;于2022年11月起推动上海电视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51%股权转让工作。

2、积极推动电动所集团通过进一步业务梳理、重点聚焦电工电器工业行业领域业务,从而避免与飞乐音响发生未来业务拓展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

二、变更承诺的背景、原因

(一)云瀚科技

仪电电子集团控股子公司云赛智联、上海城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云瀚科技75%、25%股权。云瀚科技自2022年以来启动水务业务的转型及水务板块人员的收缩,但受制于云瀚科技小股东沟通进度、员工安置工作进度,云瀚科技业务转型及人员收缩仍需时间逐步实施。

(二)电动所集团

电动所集团目前剔除非主业资产后的盈利能力较低。尽管仪电集团自2020年以来积极推动电动所集团非主业资产的剥离,但受到意向受让方资金未能到位影响,电动所集团公开挂牌出让中能智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在2023年8月终止,电动所集团资产剥离进度未达预期。

综上所述,在承诺期内,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下属的相关资产的重组或业务转型收缩尚未完成,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在2023年9月28日前无法完成前述承诺。

三、变更承诺的内容

基于当前的实际情况,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从积极主动承担国有企业责任、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仪电集团拟变更《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中的上述承诺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在2026年9月28日前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关停并转、业务合并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电动工具研究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中认尚动(上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子公司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相同业务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将积极推动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结合自身智慧城市整体业务规划及战略布局、与控股子公司上海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瀚科技")的小股东沟通云瀚科技的业务转型、股权调整等事宜,在2026年9月28日前通过股权转让、关停并转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云瀚科技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可能的情形。"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仪电电子集团拟变更《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中的上述承诺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推动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结合自身智慧城市整体业务规划及战略布局、与控股子公司上海云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瀚科技")的小股东沟通云瀚科技的业务转型、股权调整等事宜,在2026年9月28日前通过股权转让、关停并转等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解决云瀚科技与飞乐音响及其子公司之间存在潜在同业竞争可能的情形。"其他承诺内容不变。

四、本次变更承诺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承诺变更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助于彻底解决上市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情况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第一次会议就本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控股股东仪电电子集团及控股股东之母公司仪电集团变更其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上述议案也经公司同日召开的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股东仪电电子集团及控股股东之母公司仪电集团变更其作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同意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公告编号:临2023-041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0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0月17日 15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田林路142号华鑫慧享中心2楼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0月17日

至2023年10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23年9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仪电(集团)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51	飞乐音响	2023/10/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3年10月13日9: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403室。

(三)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本人身份证;如委托登记,需持股东账户、委托人身份证及受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书面委托书(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

3、在上述登记时间段内,A股个人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四)出席会议的股东也可于2023年10月13日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登记需认真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2),并附上五/(三)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六、

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

3、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406号1号楼13层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茅娟、敖雪童

联系电话:021-34239651

联系传真:021-33565221

邮政编码:200233

特此公告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0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仪电电子集团、仪电集团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股东参会登记表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持有股数: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联系电话: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3-066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诺通讯")、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实业")。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以诺")继续为中诺通讯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6亿元人民币(以下"万元"、"亿元"均指人民币);公司继续为福日实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5,500万元。

上市公司累计为中诺通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0.54亿元,累计为福日实业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4,287.3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指公司财务报表并表范围内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1.42亿元,担保余额为23.52亿元,分别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218.90%、100.13%。

●特别风险提示:截止2023年6月30日,被担保人中诺通讯及福日实业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6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及《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申请敞口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5,500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因业务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及广东以诺继续为中诺通讯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6亿元,授信期限一年;公司继续为福日实业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5,500万元,授信期限两年,具体担保期限以公司及广东以诺与上述两家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广东以诺法定代表人刘苍松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两项议案的表决情况均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以上担保额度在2022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2023年度为所属公司提供不超过78.15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中规定的公司对中诺通讯提供30亿元、对福日实业提供10.45亿元担保范围内,无须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中诺通讯

公司名称: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27939209 89

成立日期:1997年10月22日

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3701(在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新石社区新百丽工业园6号1层-5层设有经营场所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主要办公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37层

法定代表人:杨韬

经营范围: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软件硬件、手机及周边配件、计算机及配套设备、电子产品、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微电子器件、通讯器材、智能控制系统产品、智能穿戴设备、家电控制设备及配件、传输设备、数据通信设备、宽带多媒体设备、电源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中诺通讯100%股权。中诺通讯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中诺通讯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2,028.17	529,377.95
负债总额	415,870.77	382,917.88
资产净额	136,157.40	146,460.07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02,280.93	285,238.79
净利润	-27,689.51	-8,588.11

(二)福日实业

公司名称: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05103261P

成立日期:1999年12月30日

注册资本:3715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福州市马尾区快安大道创新楼

主要办公地点:福建省福州鼓楼区西二环中路475号富通中心20层

法定代表人:温春旺

经营范围:电视机,显示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及电子器件,电视机配件,家用电器的制造、销售、维修;光学仪器、电器机械及器材的销售与维修;节能环保产品、光伏设备,光电材料、器件及应用产品,移动通信终端(含手提电话)研发、制造、销售;节能环保技术与产品的研究开发、推广及咨询服务;节能环保工程设计、施工;新能源技术研发;应用软件、化工材料(不含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钢铁及其制品(含不锈钢推车、不锈钢床)、金属材料、珠宝首饰、纺织品、化妆品、工艺美术品、化学原料(不含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煤炭、焦炭、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燃料油、柴油(不含危险化学品)、医疗器械、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橡胶(含乳胶)及其制品、塑料制品、玻璃仪器、皮革制品、玩具、服装及鞋帽、钟表及配件、家具的批发、零售;汽车的销售;废旧物资回收(不含危险品);对外贸易。苯、甲苯、邻二甲苯、对二甲苯、甲醇无储存场所经营(票据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目前,公司持有福日实业100%股权。福日实业信用状况良好,无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其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7,139.04	123,357.02
负债总额	172,882.61	108,531.65
资产净额	4,256.43	14,825.37
财务指标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8,980.40	62,823.73
净利润	-3,264.71	-74.4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及广东以诺为中诺通讯及公司为福日实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广东以诺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及广东以诺为中诺通讯及公司为福日实业提供担保系为支持其业务发展及融资需求。中诺通讯主营业务为手机及其他智能终端产品的ODM、OEM业务,福日实业主营业务为贸易类业务,主要与央企、地方国企及上市公司开展合作,通过授标、战略合作等方式与客户达成交易。上述两家子公司流动性资金需求较大。

中诺通讯及福日实业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债务偿还能力。因此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五、董事会意见

以上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均为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之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51.42亿元,担保余额为23.52亿元;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51.42亿元,担保余额为23.52亿元。分别占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218.90%、100.13%,除对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0203 证券简称:福日电子 公告编号:2023-065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2日以电话、邮件、书面等方式送达,并于2023年9月28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继续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为6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及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继续为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6亿元,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苍松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为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申请敞口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5,500万元人民币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同意公司继续为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5,500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两年,具体担保期限以签订的相关保证合同约定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杨韬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日电子关于继续为全资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6)。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媒体登记监控制度)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新媒体登记监控制度》全文。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3-065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海南橡胶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王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步。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海南橡胶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的议案》(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为贯彻落实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提升投资收益,公司同意按照持股比例对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现金增资人民币1亿元。

关联董事艾轶伦、王天明、李小平、蒙小亮、韩旭斌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9日

附件:人员简历

王峰:男,1983年6月出生,经济学学士。2007年7月至2020年8月,任北京龙达科贸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主管,其中2007年8月至2020年8月借调至农业农村部农垦局工作;2020年8月至2020年12月,任海南橡胶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公共关系部部长;2020年12月至2021年8月,任海南橡胶综合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公共关系部部长;2021年8月至2023年9月,任海南橡胶总经理助理;其中2021年8月至2022年1月,兼任海南橡胶综合部部长、公共关系部部长;2023年3月至今,兼任中国天然橡胶协会常务理事;2023年4月至今,兼任中国农垦经济研究会第十届理事;2023年9月至今,任海南橡胶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1118 证券简称:海南橡胶 公告编号:2023-066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公司名称: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或"公司")拟按照持股比例增资财务公司10,000.00万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控股股东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垦控股集团")发生如下关联交易:将持有的北京海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29.34%股权通过协议方式全部转让给海垦控股集团,转让价格为人民币68,301.18万元;海垦控股集团下属农场公司使用公司6,992.79面胶园用于水利设施移民安置项目,使用胶园的经济补偿金额合计10,796.97万元;与海垦控股集团子公司海南农垦果蔬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海南橡胶认缴出资额6,500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5%。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主要内容

为贯彻落实公司整体发展规划,提升投资收益,公司拟按持股比例对财务公司现金增资人民币1亿元,财务公司另一股东海垦控股集团拟按持股比例同步对财务公司增资4亿元。增资完成后,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将由5亿元增加至10亿元,双方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公司继续持有其20%股权,海垦控股集团持有其80%股权。

本次增资前,财务公司注册资本金为5亿元,其中海垦控股集团出资4亿元,持股比例80%,海南橡胶出资1亿元,持股比例20%。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修订发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2022年第6号令),企业集团设立财务公司法人机构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10亿元。为使财务公司尽快满足法规的最低注册资本要求,提升其对产业实体经济的金融服务支持力度,财务公司双方股东拟按持股比例,以1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财务公司增资合计5亿元。其中,海南橡胶持股比例为20%,本次拟增资1亿元。增资完成后财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5亿元增加至10亿元,双方持股比例不变。

本次对财务公司增资有利于财务公司满足监管机构要求,提升其融资能力和业务规模,进一步保障公司股权投资安全的同时,充分利用财务公司提供的内部金融服务平台,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资金效益最大化。

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对方海垦控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包含本次关联交易在内,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经股东大会审议的与同一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已达到3,000万元,但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三)本次关联交易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艾轶伦、王天明、李小平、蒙小亮、韩旭斌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或其他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5RCAPY0G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115号海垦国际金融中心42层

法定代表人:包洪文

注册资本:88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5年12月23日

经营范围:以农为主,重点发展天然橡胶、热带水果、热带作物、草畜养殖、南繁育制种等热带特色农业产业,产业投资、土地开发、园区投资运营,以及旅游健康地产、商贸物流、金融服务等现代服务业。

主要股东: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90%;海南省财政厅持股比例1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海垦控股集团资产总额为1114.72亿元,净资产748.52亿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总收入305.21亿元,净利润为9.77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3年6月30日,海垦控股集团资产总额为1242.87亿元,净资产767.82亿元;2023年1-6月实现营业总收入228.8亿元,净利润为0.65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583936 23X5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15号海垦国际金融中心23层

法定代表人:邓文杰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5日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